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电科网安

公告编号：2025-031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0 月 27 日 14:5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7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7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0 月 20 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10 月 20 日，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成都高新区云华路 333 号公司 208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1）至（4）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及 2025 年 10 月 1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上网文件。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其中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应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办理登记，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25 年 10 月 24 日 9:00-12:00、13:30-17:00。

3、登记地点：成都高新区云华路 333 号电科网安公司证券投资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舒梅

电话：028-62386169

5、会议费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1 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68”，投票简称为“电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10 月 2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7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7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本股东出席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 (□有权 □无权)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股东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 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股东股票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2、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为准，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